

焦 作 市 审 计 局

审 计 结 果 公 告

焦审公告〔2020〕6号

郑焦城际铁路焦作站南广场建设项目

竣工决算审计结果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的规定，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，焦作市审计局对郑焦城际铁路焦作站南广场建设项目竣工决算（不含南北联络天桥）进行了审计。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工程基本情况

该项目位于郑焦城际铁路以南、南水北调绿化带以北、春光住宅楼以东、恒通路以西，批准项目概算总投资 24480.09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申请政策性银行贷款及专项建设基金，其余由市财政配套解决。项目总建筑面积 33239.62 平方米，主要建设内容含主体工程和配套附属工程两部分。南北联络天桥模拟批复概算金额 1204.37 万元未施工，不在本次决算范围。

该项目建设单位为焦作铁路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铁投公司”），设计单位为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，河南诚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，主要施工单位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。项目于 2016 年 7 月 1 日开工建设，2018 年 11 月 1 日通过竣工验收。

铁投公司提供的竣工财务决算报告反映，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，项目完成投资 23270.40 万元，到位资金 19282.79 万元，其

中：市财政投资 17282.79 万元，银行贷款 2000 万元。

审计结果表明，铁投公司提供的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资料较规范，基本真实地反映了项目的财务收支状况，财务收支及相关的经济活动基本遵守有关财经法规和相关规定。但审计发现，该项目存在未按规定履行建设程序、多计工程价款等问题，需要加以纠正和改进。

二、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

（一）未按规定履行建设程序。一是未取得正式初步设计批复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；二是未取得施工许可证进行建设。

（二）多计投资 229.11 万元。一是多计工程价款 228.30 万元；二是多计项目建设管理费 0.81 万元。

（三）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。

三、审计处理和整改情况

对上述问题，焦作市审计局已依法向铁投公司出具了审计报告，下达了审计决定，提出了审计改进意见和处理意见。

对审计指出的问题，铁投公司高度重视，安排专人负责督导整改工作。具体整改情况由其自行向社会公告。

焦作市审计局
2020 年 12 月 17 日

